

2025 ~ 2026 年度供暖公告

全校各暖气用户：

根据《徐州市集中供热条例》和《中国矿业大学供暖管理办法》及徐州市今冬供暖安排，为确保我校正常供暖，总务部已于 9 月 14 日开始对两校区供暖管网进行注水冷态试压运行工作。冷态试运行期间已逐楼排查管网设施情况，同时按计划对各楼进行排气排污。现将本期供暖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供暖周期：供暖期计划自 11 月 21 日零点开始，至次年 3 月 11 日零点结束。学生和单位用户寒假期间不供暖，暖气费的结算以实际供暖天数为准。

二、有效供暖时间：为节约能源、确保供暖效果，教学楼、办公室将采取分时供暖的措施，每天的有效供暖时间为 17.5 个小时(5:30-23:00)，其它时间低温运行。学生宿舍和家属区为 24 小时供暖。

三、供暖温度：在有效供暖时间内的室内温度不低于 18℃，室温不足 18℃用户可申请报修或测温处理。

四、暖气价格：家属区暂定为 29.3 元/平米（使用面积），单位用户暂定为 46.5 元/平米（使用面积）。实际收费以本年度政府核定的高温水价格为准，多退少补。

五、学校设立暖气专门账号，专款专用，收费按照全成本核算。

六、暖气收费模式：因热电厂供热采用预收费方式进行服务，为确保广大暖气用户的如期正常供暖，避免因未及时足额缴费而导致无法供暖，我校暖气费也采取预收模式，具体收费方式如下。

1. 家属区用户暖气费，于 2025 年 12 月开始逐月从工资中扣缴。不能在工资中代扣暖气费的用户，应于 11 月 20 日前主动前往文昌 G3 楼南侧水电预付费窗口缴费。

2. 南湖校区学生暖气费，按 100 元/人标准由学校财务处集中收缴。

3. 单位用户暖气费，应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前一次性预交。未能及时缴费的单位用户，学校可以不予供暖。

4. 有停暖要求且具备停暖条件的用户，可在正式供暖一周前自主申请停暖。停暖用户承担停暖施工费用。

七、供暖其它事项：按《中国矿业大学供暖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执行。

暖气报修电话：南湖校区：83592355 文昌校区：83885224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矿业大学

2025 年 11 月 13 日